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7.2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24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收益情况

2019 年 6 月 24 日，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信托”）分别签署了 2.6 亿元、4.6 亿元《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续期授权书〉》，上述到期本金滚动继续购买“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理财产品，合计 7.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委托理财进展公告》（临 2019—018）。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上述理财 6 月 24 日—9

月 21 日收益合计 14,292,052.04 元；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上述理财 9 月 21 日—12 月 21 日收益合计 14,613,221.74 元；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上述理财 2019 年 12 月 21 日—2020 年 3 月 21 日收益合计 14,613,221.7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2019 年 12 月 24 日、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委托理财进展公告》(临 2019—024)、《委托理财进展公告》(临 2019—027)、《委托理财进展公告》(临 2020—002)。现已收到上述 2.6 亿元、4.6 亿元理财 2020 年 3 月 21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收益 5,508,952.64 元、9,746,608.53 元，合计 15,255,561.17 元。上述委托理财共实现收益 58,774,056.69 元。

(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新时代信托分别签署了 2.6 亿元、4.6 亿元《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续期授权书>》，上述到期本金滚动继续购买“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理财产品，合计 7.2 亿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盘活资金，降低资金闲置成本，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二) 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新时代信托	信托理财产品	新时代信托·【恒新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2,000	7.9%	2,79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6月24日—2020年12月24日	非保本收益	无	7.9%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对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6 月 24 日
认购金额	7.2 亿元
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理财期限	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24 日
年化预期收益率	7.9%
信托收益计算方式	受益人所持有的每份信托单位预期信托收益=1 元×该份信托单位对应的预期年化收益率×该份信托单位在信托计划期限内的存续天数÷360
信托收益支付方式	按季度支付,信托资金于信托单位预期存续期限届满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受益人分配。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违约责任	信托当事人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该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而使对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资金投向为以金融股权收益权为投资标的的信托受益权,具体产品为“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

（三）本次购买的信托型理财产品最终资金使用方基本情况

1、最终资金使用方

名称：西藏迅杰新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迅杰”）

资金最终使用的项目：以金融股权收益权为投资标的的信托受益权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经营状况

(1) 西藏迅杰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西藏迅杰 2019 年营业收入为 0 亿元，净利润为-1.04 亿元，总资产为 109.30 亿元，净资产为 53.62 亿元。2020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 0 亿元，净利润为-0.024 亿元，总资产为 113.04 亿元，净资产为 53.62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经营状况：

西藏迅杰新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注册成立，是一家以高科技电子产品的贸易为主的民营企业。主要从事各类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的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和贸易业务。公司注册地北京，法定代表人钟声，公司注册资本为 20 亿元。

西藏迅杰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端电子产品和服务软件、电子定位系统仪器、自动控制电气设备、计算机、服务器以及相关电子产品耗材的贸易经营；同时，大力开展通讯系统的产品销售代理和安装工程业务、自动控制电气化系统的安装维护业务。

西藏迅杰在多年的运营中，紧跟市场变化，随时调整公司主运营业务方向，现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客户终端和小型服务器的销售、安装；销售办公电脑终端、复印机、打印机以及相关电脑耗材；利用公司既有客户渠道，代理 GPS 厂商，采购原材料和销售电子定位系统成品、半成品；与电气化领域的电气工程、产品相关的各项业务；公司依靠各种关系和既有客户资源，在电子终端、耗材和电气自动化市场领域及电线电缆方面也有相关业务。

截止至目前为止，西藏迅杰在电子设备行业领域拓展业务已近五年，与较多设备供应商、中间商都有了较广泛的业务合作。西藏迅杰现阶段各项运营情况发展良好，业务利润指标稳步增长。

3、资信状况：

经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截至 2020 年 6 月 12 日，西藏迅杰借贷交易余额 0 元；担保交易余额 0 元；无欠税、民事判决、强制执行、行政处罚记录。

4、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

抵押人：西藏迅杰新科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措施：(1) 信托受益权质押

西藏迅杰持有中信信托-综合理财 0601 期集合信托计划受益权为本信托计划作质押。

（2）其他监控措施

信托计划存续期间，监测交易对手的经营情况。按季索取信托公司关于本次理财的管理报告，合理评估相关风险，关注交易对手的发展近况。

5、最终资金使用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针对信托产品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信托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了尽职调查和评估，评估结果为风险适中。公司本次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预计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2、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 交易专设
新 时 代 信 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04 年 2 月 27 日	赵利民	600,000	按照银监会批准的经营 范围从事经营活动。	新时代远景（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人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潍坊科微投资有限公司、包头市鑫鼎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否

（二）受托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受托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根据新时代信托 2017~2019 年的年报摘要显示，其主要指标：营业收入分别为 11.18 亿元、7.14 亿元和 4.20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5.48 亿元、3.72 亿元

和 1.50 亿元；总资产分别为 103.48 亿元、115.05 亿元和 93.58 亿元；净资产分别为 80.80 亿元、84.53 亿元和 86.16 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受托方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93.58	93.58
净资产	86.16	87.15
营业收入	4.20	0.77
净利润	1.50	0.41

[注] 2020 年 3 月 31 日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新时代信托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和评估，评估结果为风险适中。

五、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8,239.48	118,039.77
负债总额	27,363.92	26,663.94
所有者权益	90,875.56	91,375.83
项 目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1.18	-1,496.16

公司本次到期本金 7.2 亿元滚动继续购买“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理财产品，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2540.69%（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833.88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 22.59%）。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使用需要，同时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

鉴于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的实际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自有闲置资金的作用，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理财产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从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信托产品为以金融股权收益权为投资标的的信托受益权，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不可抗力等风险因素影响而影响预期收益。

七、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5.5 亿元、3 亿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新时代信托集合计划恒新60号	26,000.00	0	2,122.40	26,000.00
2	新时代信托集合计划恒新60号	46,000.00	0	3,755.01	46,000.00
合计		72,000.00	0	5,877.41	7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9.2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02.9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00	
总理财额度				85,00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7.20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